

北京理工大学机电学院研究生综合测评办法

(2026 版)

第一条 为规范北京理工大学机电学院研究生奖学金、助学金等评定标准和工作程序，提高研究生培养质量和学术能力，根据学校相关文件精神，结合机电学院工作实际，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本办法适用对象为机电学院研究生（含校企联合培养、异地研究院研究生）。测评工作根据学校工作安排，于每年 9 到 10 月开展综合测评测算，测算结果将作为机电学院推荐研究生参加国家奖学金、学业奖学金、其他奖助学金以及其他相关评比人选的参考依据，并非唯一标准。

第三条 设立机电学院研究生综合测评评审委员会，负责综合测评工作的实施及指导。评审委员会成员包括教授委员会成员、党政联席会成员、研究生教学干事、辅导员、相关研究生代表等。

第四条 研究生综合测评（K），主要依据科研成果（ K_1 ）、课程成绩（ K_2 ）和综合素质（ K_3 ）等四个方面进行评定。研究生综合测评排名记为 K' ，测算公式如下：

$$K' = K_1' \times 75\% + K_2' \times 15\% + K_3' \times 10\%$$

其中，科研成果（ K_1 ）、课程成绩（ K_2 ）和综合素质（ K_3 ）计分后排名，记为 K_1' 、 K_2' 、 K_3' ，各部分所占权重分别为 75%、15%、10%。

科研成果（ K_1 ）的计分方式参见《机电学院研究生科研成果计分方法》（附件 1）。

课程成绩（ K_2 ）的计算方式为 $K_2 = \sum(A_i \times B_i) / \sum(B_i)$

其中， A_i 表示各门课程的成绩， B_i 表示相应课程的学分， $i=1, 2, \dots, n$ ， n 为课程总门数。 K_2 成绩仅研究生处于一年级下学期及二年级阶段需计算课程成绩，以研究生管理系统提供的上一学年成绩为准；通过、英语免修按85分计算。

综合素质（ K_3 ）的计分方式参见《机电学院研究生综合素质计分方法》（附件2）。

若计分对象无课程成绩，更换为以下测算公式：

$$K' = K_1' \times 90\% + K_3' \times 10\%$$

第五条 有以下情况之一者，综合测评成绩由学院研究生综合测评评审委员会讨论决定成绩有效性，并通告其本人。

（1）截至测算时过去一学年内有课程不及格且暂未通过者。

（2）违反国家法律、校纪校规受到纪律处分者，或有明显不良表现者。

第六条 综合测评成绩测算结果将根据具体通知要求进行学院内公示。对综合测评结果有异议者，可在公示期内根据具体通知要求，向学院研究生综合测评评审委员会提交合理书面申诉，评审委员会在收到申诉意见后3个工作日内，结合申诉意见对申诉人做出答复。

第七条 在综合测评过程中及结束后，如果发现申请者提供的申报材料有任何弄虚作假、违反学术诚信的行为，将取消该学生一年内的评奖评优资格，并根据《北京理工大学学生纪律处分条例》进行处理。

第八条 本办法自公布之日起执行，未尽事宜由机电学院负责解释。本测评办法若与国家或学校相关规定存在不一致的，以国家或学校的文件为准。

附件：1. 机电学院研究生科研成果计分方法
2. 机电学院研究生综合素质计分方法

北京理工大学机电学院
2026 年 9 月

附件 1

机电学院研究生科研成果计分方法

一、发表论文

- 1.在 Science、Nature、Cell 上发表论文，计 80 分/篇。
 - 2.被评为 ESI 高被引学者，计 80 分。
 - 3.ESI 全球高被引论文、ESI 热点论文，计 70 分/篇。
 - 4.在科瑞唯安分区 Q1 层次刊物上发表论文，其中期刊影响因子大于等于 15 的计 60 分/篇，影响因子在[10-15)之间的计 50 分/篇，影响因子在[5-10)之间的计 40 分/篇，影响因子在 5 以下的计 30 分/篇。
 - 5.在科瑞唯安分区 Q2 层次刊物和全国一级学会主办的期刊上发表论文，计 20 分/篇。
 - 6.在科瑞唯安分区 Q3、Q4 层次刊物、EI 收录期刊上发表论文，或取得全国博士生学术论坛优秀论文/报告的，计 10 分/篇。
 - 7.在国际会议和国内核心期刊上发表论文，计 5 分/篇。
 - 8.在国内会议和其他学术刊物发表论文，计 2 分/篇。
- 具体加分方式如表 1。

表 1 发表论文加分方式

文章层次	对应加分
Science、Nature、Cell	80 分/篇
被评为 ESI 高被引学者	80 分
ESI 全球高被引论文、ESI 热点论文	70 分/篇
科瑞唯安分区 Q1 层次刊物，影响因子 ≥ 15	60 分/篇

科瑞唯安分区 Q1 层次刊物，影响因子在 [10-15)之间	50 分/篇
科瑞唯安分区 Q1 层次刊物，影响因子在 [5-10)之间	40 分/篇
科瑞唯安分区 Q1 层次刊物，影响因子<5	30 分/篇
科瑞唯安分区 Q2 层次刊物	20 分/篇
全国一级学会主办的期刊	20 分/篇
科瑞唯安分区 Q3、Q4 层次刊物	10 分/篇
EI 收录期刊上发表论文	10 分/篇
全国博士生学术论坛优秀论文	10 分/篇
国际会议/国内核心期刊发表论文	5 分/篇
国内会议/其他学术刊物发表论文	2 分/篇

计分规则说明：

- (1) 成果第一署名单位为北京理工大学。
- (2) 本计分方式适用于学生本人为第一作者，或研究生培养管理系统内的导师为第一作者，学生为第二作者情况。
- (3) 共同第一作者或并列第一作者的论文，可视为 $1/N$ 篇论文（ N 为共同第一作者或并列第一作者的人数）。
- (4) 论文发表时间以在线检索时间（获得 DOI 号）为准。录用通知不作为成果依据。期刊层次划分以评审委员会召开时期刊认定层次为准。
- (5) 同一篇论文符合多个加分条目时，只计算分值最高者。所在学制内相同成果只认定一次。
- (6) 毕业年级参与申报各类奖学金时应满足毕业要求（学业

奖学金除外）。

（7）在评定研究生国家奖学金中，对取得重大理论创新成果、前沿技术突破、解决重大工程技术难题等的学生优先考虑。

二、科技奖励

（1）国家奖一等奖：第一至第十排位顺序，分别计 80 分、70 分、60 分、50 分、40 分、30 分、20 分、15 分、10 分、10 分。

（2）国家奖二等奖：第一至第十排位顺序，分别计 60 分、50 分、40 分、30 分、20 分、10 分、5 分、5 分、5 分、5 分。

（3）省部级一等奖：第一至第十排位顺序，分别计 50 分、40 分、30 分、20 分、10 分、5 分、5 分、5 分、5 分、5 分。

（4）省部级二等奖：第一至第十排位顺序，分别计 40 分、30 分、20 分、10 分、5 分、5 分、5 分、5 分、5 分、5 分。

（5）省部级三等奖：第一至第六排位顺序，分别计 30 分、20 分、10 分、5 分、5 分、5 分。

计分规则说明：

（1）如果同一科技成果获多项奖励，以最高奖计算。所在学制内相同奖励只认定一次。

（2）其他规定排序外成员不计分。

具体加分方式如表 2。

3. 发明专利

每项获授权的发明专利，第一至第四发明人分别计 10 分、8 分、5 分、2 分；每项已受理的发明专利，第一至第三发明人分别计 3 分、2 分、1 分。受理专利加分满分 6 分。

计分规则说明：

(1) 有效专利需要同时符合以下要求：本人为专利发明人中排名第一的学生；已获得申请号或授权号；专利所有权所属第一单位为北京理工大学。若受理通知书中不体现学生排名。

(2) 研究生培养管理系统内导师为第一发明人，学生为第二发明人，可按第一发明人计分。除上述情况外，其他发明人按实际发明人排序加分。其他规定排序外成员不计分。

具体加分方式如表 3。

表 2 科技奖励加分方式

奖励层次	对应排序获奖人加分										
	第一	第二	第三	第四	第五	第六	第七	第八	第九	第十	其他
国家奖一等奖	+80	+70	+60	+50	+40	+30	+20	+15	+10	+10	0
国家奖二等奖	+60	+50	+40	+30	+20	+10	+5	+5	+5	+5	0
省部级一等奖	+50	+40	+30	+20	+10	+5	+5	+5	+5	+5	0
省部级二等奖	+40	+30	+20	+10	+5	+5	+5	+5	+5	+5	0
省部级三等奖	+30	+20	+10	+5	+5	+5	0	0	0	0	0

表 3 发明专利加分方式

奖励层次	对应排序获奖人加分				
	第一	第二	第三	第四	其他
已授权国际/国家发明专利	+10	+8	+5	+2	0
受理国际/国家发明专利	+3	+2	+1	0	0

4. 软件著作权

每项软件著作权，第一至第三作者分别计 5 分、3 分、1 分，加分上限 20 分。其他规定排序外成员不计分。

5. 编写教材著作

按照作者排序，第一至第六作者分别计 30 分、20 分、15 分、10 分、5 分、1 分。其他规定排序外成员不计分。作者需为主编或者副主编，编委不计分。

具体加分方式如表 4。

表 4 软件著作权、编写教材著加分方式

奖励层次	第一	第二	第三	第四	第五	第六	其他
获得软件著作权	+5	+3	+1	0	0	0	0
编写教材著作	+30	+20	+15	+10	+5	+1	0

6. 创新创业类竞赛

(1) 单列赛事：即中国国际大学生创新大赛、“挑战杯”全国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挑战杯”中国大学生创业计划大赛、全国大学生职业规划大赛。单列赛事具体加分方式如表 5。

(2) 国家级（A 类）：特等奖 20 分、一等奖/金奖 15 分、二等奖/银奖 10 分、三等奖/铜奖 8 分、优秀奖或其他个性奖 5 分。

(3) 国家级（B 类）：特等奖 15 分，一等奖/金奖 10 分，二等奖/银奖 8 分，三等奖/铜奖 5 分，优秀奖或其他奖项 3 分。

(4) 省部级：特等奖 10 分，一等奖/金奖 8 分，二等奖/银奖 5 分，三等奖/铜奖 3 分，优秀奖或其他个性奖 2 分。

(5) 学校级：特等奖 8 分，一等奖/金奖 5 分，二等奖/银奖 3 分，三等奖/铜奖 2 分，优秀奖或其他个性奖 1 分。

具体加分方式如表 6。

表 5 单列赛事加分方式

比赛 层次	特等奖	一等奖 /金奖	二等奖 /银奖	三等奖 /铜奖	优秀奖或 其他奖项
国家级	50	40	30	20	10
省部级	20	15	10	8	5
校 级	15	10	8	5	3

说明：此类三项比赛作为主办的影响力较大的全国性赛事，采用单独计分规则。在竞赛**主赛道**中获省部级及以上奖励，以 1.2 倍计分。

计分规则说明：

- (1) 其他创新创业类竞赛、参加活动测算等以附件 2 为准。
- (2) 同一项竞赛不同级别的分值不累加，取最高加分；同一作品参加不同竞赛只取最高分。
- (3) 当有不同作品参加竞赛时，竞赛可加分项不得超过 3 项。
- (4) 金奖、银奖、铜奖对应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如果竞赛中不设特等奖和优秀奖，该竞赛被认定无此两项加分。
- (5) 参赛成员按获奖证书排序，第一至第五作者加分比例分别为 1、0.8、0.6、0.4、0.2，其他作者为 0.1。
- (6) 作为项目成员成功完成系统填报并提交特定创新创业类比赛（如学校世纪杯、京彩大创、国创大赛等），加 1 分，项目负责人加 2 分；成功完成大学生职业规划大赛报名加 2 分，参与

相关比赛未获奖加分上限 6 分（参与分不算在说明（3）中的 3 项内）。

表 6 非单列赛事加分方式

序号	竞赛名称	比赛级别
1	ACM-ICPC 国际大学生程序设计竞赛	国家级 A 类
2	全国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	国家级 A 类
3	全国大学生电子设计竞赛	国家级 A 类
4	中国大学生医学技术技能大赛	国家级 A 类
5	全国大学生机械创新设计大赛	国家级 A 类
6	全国大学生结构设计竞赛	国家级 A 类
7	全国大学生广告艺术大赛	国家级 B 类
8	全国大学生智能汽车竞赛	国家级 A 类
9	全国大学生电子商务“创新、创意及创业”挑战赛	国家级 A 类
10	中国大学生工程实践与创新能力大赛	国家级 A 类
11	全国大学生物流设计大赛	国家级 A 类
12	外研社全国大学生英语系列赛 ①英语演讲②英语辩论③英语写作④英语阅读	国家级 A 类
13	两岸新锐设计竞赛·华灿奖	国家级 A 类
14	全国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年会展示	国家级 A 类
15	全国大学生化工设计竞赛	国家级 A 类
16	全国大学生机器人大赛①RoboMaster ②RoboCon	国家级 A 类
17	全国大学生市场调查与分析大赛	国家级 A 类
18	全国大学生先进成图技术与产品信息建模创新大赛	国家级 A 类
19	全国三维数字化创新设计大赛	国家级 A 类

20	“西门子杯”中国智能制造挑战赛	国家级 A 类
21	中国大学生服务外包创新创业大赛	国家级 A 类
22	中国大学生计算机设计大赛	国家级 A 类
23	中国高校计算机大赛 ①大数据挑战赛 ②团体程序设计天梯赛 ③移动应用创新赛 ④网络技术挑战赛 ⑤人工智能创意赛	国家级 A 类
24	蓝桥杯全国软件和信息技术专业人才大赛	国家级 A 类
25	米兰设计周--中国高校设计学科师生优秀作品展	国家级 A 类
26	全国大学生地质技能竞赛	国家级 A 类
27	全国大学生光电设计竞赛	国家级 A 类
28	全国大学生集成电路创新创业大赛	国家级 A 类
29	全国大学生金相技能大赛	国家级 A 类
30	全国大学生信息安全竞赛	国家级 A 类
31	未来设计师·全国高校数字艺术设计大赛	国家级 A 类
32	全国周培源大学生力学竞赛	国家级 A 类
33	中国大学生机械工程创新创业大赛	国家级 A 类
34	中国机器人大赛暨 RoboCup 机器人世界杯中国赛	国家级 A 类
35	“中国软件杯”大学生软件设计大赛	国家级 A 类
36	中美青年创客大赛	国家级 A 类
37	睿抗机器人开发者大赛(RAICOM)	国家级 A 类
38	“大唐杯”全国大学生新一代信息通信技术大赛	国家级 A 类
39	华为 ICT 大赛	国家级 A 类
40	全国大学生嵌入式芯片与系统设计竞赛	国家级 A 类
41	全国大学生生合科学竞赛(CULSC)	国家级 A 类
42	全国大学生物理实验竞赛	国家级 A 类

43	全国高校 BIM 毕业设计创新大赛	国家级 A 类
44	全国高校商业精英挑战赛 ①品牌策划竞赛 ②会展专业创新创业实践竞赛 ③国际贸易竞赛 ④创新创业竞赛、会计与商业管理案例竞赛 ⑥会计与商业管理案例竞赛	国家级 A 类
45	“学创杯”全国大学生创业综合模拟大赛	国家级 A 类
46	中国高校智能机器人创意大赛	国家级 A 类
47	中国好创意暨全国数字艺术设计大赛	国家级 A 类
48	中国机器人及人工智能大赛	国家级 A 类
49	全国大学生节能减排社会实践与科技竞赛	国家级 A 类
50	“21 世纪杯”全国英语演讲比赛	国家级 A 类
51	iCAN 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	国家级 A 类
52	“工行杯”全国大学生金融科技创新大赛	国家级 A 类
53	中华经典译写讲大赛	国家级 A 类
54	“外教社杯”全国高校学生跨文化能力大赛	国家级 A 类
55	百度之屋·程序设计大赛	国家级 A 类
56	全国大学生工业设计大赛	国家级 A 类
57	全国大学生水利创新设计大赛	国家级 A 类
58	全国大学生化工实验大赛	国家级 A 类
59	全国大学生化学实验创新设计大赛	国家级 A 类
60	全国大学生计算机系统能力大赛	国家级 A 类
61	全国大学生花园设计建造竞赛	国家级 A 类
62	全国大学生物联网设计竞赛	国家级 A 类
63	全国大学生信息安全与对抗技术竞赛	国家级 A 类
64	全国大学生测绘学科创新创业智能大赛	国家级 A 类
65	全国大学生统计建模大赛	国家级 A 类

66	全国大学生能源经济学术创意大赛	国家级 A 类
67	全国大学生基础医学创新研究暨实验设计论坛	国家级 A 类
68	全国大学生数字媒体科技作品及创意竞赛	国家级 A 类
69	全国本科院校税收风险管控专例大赛	国家级 A 类
70	全国企业模拟竞赛大赛	国家级 A 类
71	全国高等院校数智化企业经营沙盘大赛	国家级 A 类
72	全国数字建筑创新应用大赛	国家级 A 类
73	全球校园人工智能算法精英大赛	国家级 A 类
74	国际大学生智能农业装备创新大赛	国家级 A 类
75	“科云杯”全国大学生财会职业能力大赛	国家级 A 类
76	创青春全国大学生创业大赛	国家级 A 类
77	国际大学生工程力学竞赛（亚洲赛区）	国家级 A 类
78	穆罕穆德·本·扎伊德国际机器人挑战(MBZIRC)	国家级 A 类
79	国际空间轨道设计大赛	国家级 A 类
80	中国研究生智慧城市技术与创意设计大赛	国家级 B 类
81	中国研究生未来飞行器创新大赛	国家级 B 类
82	中国研究生数学建模竞赛	国家级 B 类
83	中国研究生电子设计竞赛	国家级 B 类
84	中国研究生创“芯”大赛	国家级 B 类
85	中国研究生人工智能创新大赛	国家级 B 类
86	中国研究生机器人创新设计大赛	国家级 B 类
87	中国研究生能源装备创新设计大赛	国家级 B 类
88	中国研究生公共管理案例大赛	国家级 B 类
89	中国研究生乡村振兴科技强农+创新大赛	国家级 B 类

90	中国研究生网络安全创新大赛	国家级 B 类
92	中国研究生金融科技创新大赛	国家级 B 类
93	中国研究生“美丽中国”创新设计大赛	国家级 B 类
94	中国大学生方程式系列赛：中国大学生方程式汽车大赛(FSCC)、中国大学生电动方程式大赛(FSEC)、中国大学生无人驾驶方程式大赛(FSAC)	国家级 B 类
95	全国大学生智能机电系统创新设计大赛	国家级 B 类
96	全国特种装备创新设计大赛	国家级 B 类
97	中国（国际）传感器创新创业大赛	国家级 B 类
98	全国大学生等离子科技创新竞赛	国家级 B 类
99	MathorCup 高校数学建模挑战赛	国家级 B 类
100	“爱生杯”智能无人系统应用挑战赛	国家级 B 类
101	全国大学生生物医学工程创新设计竞赛	国家级 B 类
102	“华数杯”全国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	国家级 B 类
103	国家创新创业训练计划	国家级 B 类
104	全国大学生英语竞赛	国家级 B 类
105	CCPC 中国大学生程序设计竞赛	国家级 B 类
106	“中航工业杯”国际无人飞行器创新大奖	国家级 B 类
107	“跨越险阻”地面无人系统挑战赛	国家级 B 类
108	中国智能车未来挑战赛	国家级 B 类
109	“无人争锋”智能无人机集群系统挑战赛	国家级 B 类
110	IMAV 国际微小型飞行器赛会	国家级 B 类
111	全国空间轨道设计竞赛	国家级 B 类
112	国际大学生航天器创新设计大赛	国家级 B 类
113	国际无人飞行器创新大奖赛	国家级 B 类

114	全国未来飞行器设计大赛	国家级 B 类
115	国产 CPU 并行应用挑战赛	国家级 B 类
116	全国研究生信息安全与对抗技术竞赛	国家级 B 类
117	中国智能仪器仪表设计大赛	国家级 B 类
118	世界机器人大赛-共融机器人挑战赛	国家级 B 类
119	全国并行应用挑战赛	国家级 B 类
120	亚太地区大学生数学建模大赛	国家级 B 类
121	美国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	国家级 B 类
123	“青创北京”“挑战杯”首都大学生创业计划竞赛	省部级
124	“青创北京”“挑战杯”首都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	省部级
125	“京彩大创”北京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	省部级
126	北京理工大学世纪杯竞赛	校级
127	“吴运铎杯”青年程序设计大赛	校级
128	“兵工杯”高校创新竞赛	校级
129	“锦囊”系列未来战争概念与场景创意征集行动	校级
130	研究生学业能力提升计划	校级
131	特立学生科技创新团队项目	校级
132	驼峰计划	校级

附件 2

机电学院研究生综合素质计分方法

一、个人荣誉

- 1.国家级 80 分，如国家级先进个人、杰出青年等。
- 2.省部级 40 分，如北京市三好学生、北京市优秀学生干部、首都大学、中专院校“先锋杯”优秀团员、优秀基层团干部、北京市三好学生。
- 3.校级 15 分，如青春榜样、北京理工大学优秀学生标兵、优秀学生、优秀学生干部、优秀团员等。
- 4.院级 10 分，如机电先锋等。
- 5.个人获得荣誉，加分按证书落款单位计算，具体参见表 7。其中，不分等级荣誉默认系数为 1，若荣誉划分等级，则系数参考表 8，获提名的个人荣誉为原加分数值乘 0.2 比例系数。

表 7 个人荣誉加分方式

层次	对应加分
国家级个人荣誉	80 分
省部级个人荣誉	40 分
校级个人荣誉	15 分
学院级个人荣誉	10 分

表 8 获奖等级系数

一等奖/ 第 1 名	二等奖/ 第 2-3 名	三等奖/ 第 4-6 名	优秀奖/ 第 7-8 名
1	0.8	0.7	0.6

二、集体荣誉

1.集体获得荣誉，所在集体所有成员均可加分，加分按证书落款单位进行测算。

2.国家级 40 分，如全国优秀班集体、全国党建样板支部、五四红旗团支部等。

3.省部级 20 分，如北京市优秀班集体、北京高校红色“1+1”示范活动等。

4.校级 10 分，如北京理工大学暑期社会实践品牌团队等。

5.院级 5 分，如机电先锋先锋集体等。

6.集体荣誉加分方式参见表 9。其中，不分等级荣誉默认系数为 1，若荣誉划分等级，则系数参考表 8，获提名的集体荣誉为原加分数值乘 0.2 比例系数。

表 9 集体荣誉加分方式

层次	对应加分
国家级集体荣誉	40 分
省部级集体荣誉	20 分
学校级集体荣誉	10 分
学院级集体荣誉	5 分

三、学生工作

1.担任机电学院兼职辅导员的，计为 20 分。

2.在北京理工大学科普宣讲团、机电学院研究生会、新媒体中心、机电学院学生团委、学生组织主要负责人的，计为 20 分；任副职的，计为 15 分、部门主要负责人计 7 分、各组织干事计 3 分

3.党支书、班长、团支书计 20 分，其他班委计 5 分。

4.书院朋辈导师任期每满一年，考核合格的，计5分。

5.在评选期间担任1年相关工作，可进行加分认定，经由班级评定小组/各学生组织评定小组初步认定，学生工作办公室核查确定履职评定系数，分为**优秀、合格、基本合格、不合格**四档，分别乘以系数**1.2、1、0.6、0**，评定优秀者原则上不超过评定总数的20%，工作不满一年的同学在满分上乘以相应的时间系数。任职多项可重复加分，特殊情况酌情考虑。

四、日常活动

凡参加深秋歌会、一二九合唱等学院认定的各类文化、体育、实践活动的，每项活动计3分，上限30分。

日常活动获奖额外加分，具体加分方式参考个人/集体荣誉。

计分规则说明：

(1) 文体类活动主要包括院运会、校运会、新生运动会、学院兵器杯篮球赛、足球赛、羽毛球赛等。

(2) 加分活动类目以机电学院通知要求为准。

(3) 研究生参加寒暑假社会实践并顺利结项基础加分为3分，若参与院级评优，团长加6分，团员加5分。

(4) 若含有特等奖，系数为1.2，参与相同活动不同级别，加分取最高分。